

檔 號: 0552
保存年限: 10

教育部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聯絡人：周莉倫

電 話：0437061116

電子郵件：e-2135@mail.k12ea.gov.tw

受文者：智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33411B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費收費數額表、公告掃描檔
(0133411BA0C_ATTCH1.pdf、0133411BA0C_ATTCH5.pdf)

主旨：檢送「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費收費數額表」
公告（含附件）1份，請查照。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大數據系統服務中心)(含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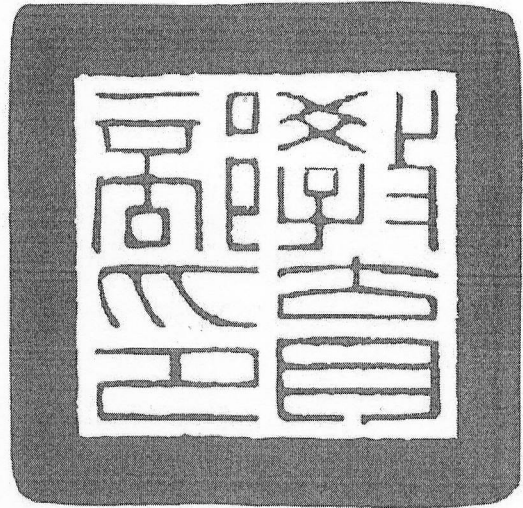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

發文字號：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33411A號



主旨：公告「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費收費數額表」。

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第3條第1項第1款。

公告事項：「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費收費數額表」
(如附件)。

部長 潘文忠

高級中等學校112學年度第2學期學費收費數額表

中華民國112年11月6日

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133411A 號公告

單位：新臺幣

單位：新臺幣

學生就讀學制			每學期每生收費數額	
			公立學校	私立學校
普通科、綜合高中學程			6,240元	12,170元至25,400元
專業群 科、建教 合作教育 班、實用 技能學程	農業類、工業類、商業類、海事水產類、家事類		6,240元	13,220元至25,400元
	藝術與 設計類	設計群		
		藝術群	6,240元	25,730元至37,387元
進修部（包括進修部實用技能學程）			6,240元	13,220元至25,400元